

七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广西壮族自治区商务厅 的 第八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广西相关项目服务采购2分标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第八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广西相关项目服务采购2分标，属于租赁与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理越商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496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9.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10月15日